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1-013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吕强先生、郭峻峰先生、吕丽珍女士、欧阳波先生、吴汝来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可转债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开发行可转债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已满。为保证合法、高效地完成可转债存续期内的有关工作，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关于赎回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章程》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赎回时间、赎回比例及执行程序等；

2、关于转股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章程》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转股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调整转股价格，根据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适时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的审批和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和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3、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决定或办理与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